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6月14日，专项通知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2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莫源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与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与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在银行的流动资金贷款及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等事项进行互相等额担保。担保额度在 2000 万元人民币范围内，互保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5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5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